

武威市应急管理局

公 告

2021年 第3号

按照国家、省市关于进一步完善失信约束制度构建诚信建设长效机制的有关要求，我局决定对涉及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约束措施的《安全生产领域失信行为开展联合惩戒的实施办法》（武安监发〔2017〕137号）予以废止，特此公告。

